

广东省教

育科

广东省教育厅

办公室

广东

各普通
为
国、全
为我省
前列、
度广东
以
近平总
教师座
教述精
学社神
思想会
创学
教育科

广东省教育厅 关于《广东省中小学 德育工作规程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论纲》及《新时代中国社会主义教育论纲》理论支撑。经省委、省政府教育工作会议

《社会主义思想史纲》及《社会主义思想史纲》理论支撑。经省委、省政府教育工作会议

二、项目类别

本年度课题设置三个

（一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
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的重要指示

（二）重大理论务“1+1+9”高地建设等重大理论研究。

（三）高等教育质量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名额内自主确定“冲补强”计划高校不超过9项。

（二）申报要和管理人员，具有领域具有一定的研

1. 课题申请人的组织者和指导者

研究专题；

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专题：重点围绕总书记的重要论述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展研究。

重大理论创新研究专题：重点围绕教育推进“双区”建设、粤港澳大湾区重大问题，开展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对策性研究。

高等教育质量专题：重点围绕打造教育高地解决高等教育理论和实践问题；提升高等教育质量开展研究。

申报条件：申报者须为在职在岗的专任教师，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，学校综合评价优秀。在申报数量上，3个专题均有所有高校申报不超过15项；其他院校申报

申报人员须为高校在编在岗的专任教师，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，思想政治素质和学术道德良好，在申报领域具有较深的研究基础，能够独立开展和组织研究工作；

申报年龄不超过55周岁，能够实际担任副高级及以上（含）职称或已取得博士学位

是并不因关系大而研对最须研人加批

也
究工作
果署
一个课
题已
复申
题。
研究要
话语
现实
励以
报告
研究
选题
科研
和经
省教
由所

成课题
工作有
在课题
成
省部
教育
和学科
和创新
具有理
报告作
年内完
专长
学术不
度,特别
领导小
安排保

安排经费支持的学校，今后将不再接受

五、立项方式及相关要求

(一)本年度课题以学校为单位推荐，由专家评审，择优立项。

(二)各单位要加强对课题申报的审核工作，特别要严把政治关。课题申请凡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并查实后，取消已获准立项的一律撤销立项。

(三)申报工作采取网上申报方式（<http://210.76.75.91/>），网上申报系统于6月12日，申报单位须在截止日期前进行在线审核确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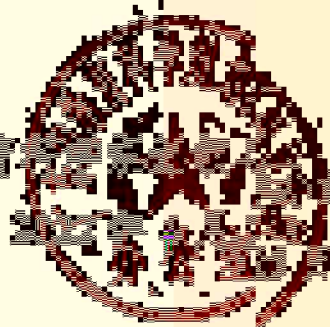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各单位于6月15日前将学校科学规划课题（高等教育专项）申报材料送至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，东风东路723号高教大厦907室。

联系人：董老师，电话：020-37628111
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电话及电子邮箱：
support@e-plugger.com。

本通知的项目申报书不随文下发，请科研处数字科研服务平台（<http://210.76.75.91/>）问题，请在网上查看相关申报说明。

附件：2022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（高等教育专项）申报汇总表

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教育研究院。

校对人：黄春波